



HONG KON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7)

(網址：www.hkenergy.com.hk)

公佈

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 (1) 購買事項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及 (2) 修訂章程細則提呈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有關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就于中國內蒙古自治區烏蘭察布市四子王旗風力場項目購買風力發電設備，以及修訂章程細則而向股東寄發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連載之 (1) 購買事項提呈之普通決議案 及 (2) 修訂章程細則提呈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舉手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香港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細忠

香港，二零零八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黃剛先生、陳立波先生、曾細忠先生及陳國芳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志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頌義先生、鄧兆駒先生及俞漢度先生。